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 58 号五楼自编二室	邮政编码	5134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朱前锋	电话		
	传真		网址	/	
组织结构	<pre> graph TD A[董事长] --> B[总经理] B --> C[行政人事部] B --> D[法务部] B --> E[工程管理部] B --> F[经营部] B --> G[市场开发部] B --> H[技术部] B --> I[财务部] </pre>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黄洪波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欧国强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2001 年 12 月 20 日		员工总人数:	150 人	
企业资质等级	详见资质证书		项目负责人	44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18827349900159		高级职称人员	11 人	
注册资金	人民币伍仟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9 人	
开户银行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湖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36 人	
账号			技 工	40 人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注：需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827349900159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许可、
监管信息

(副本) (3-1)

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黄洪波	住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58号五楼自编二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7日

396e1265bf6f41bb9c8b70e6e90e2027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96e1265bf6f41bb9c8b70e6e90e2027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58号五楼自编二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8827349900159 法定代表人: 黄洪波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4209213 有效期: 2029年03月0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729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3500

企业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827349900159

法定代表人: 黄洪波

注册地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58号五楼自编二室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1月14日

(请扫码查看证书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5901

企业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827349900159

法定代表人: 黄洪波

注册地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58号五楼自编二室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30日

(请扫码查看证书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827349900159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083

企业名称：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洪波

单位地址：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58号五楼自编二室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3月08日 至 2026年03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湖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黄洪波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14000023808



2022 年 04 月 07 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14日-2025年0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陈师美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6-10-10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6789

聘用企业：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27至2027-04-27）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1-12-16至2024-12-15）



陈师美

个人签名：陈师美

签名日期：2024.8.1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2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7538

姓 名:陈师美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6年10月10日

企业名称: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10日

有效 期:2024年05月11日至2027年08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09



陈师美 于2016 年
 12月，经 清远市建筑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718003000142 号



发证机关:

2017 年 01 月 19 日



396e1265bf6f41bb9c870e69987c-202411200642215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师美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12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12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12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职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7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8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9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10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15128:清远市: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欧国强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1	清远市: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4-11-22 17:13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6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人社部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1-22 17:13

(四)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朱前锋	年龄	47	职称	/
从事本工作时间	7年	学历	专科	专业	建筑施工与管理

注：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9）0007826

姓 名：朱前锋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03月12日

企业名称：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9月15日

有效 期：2024年06月27日 至 2027年09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朱前锋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清远市建筑系列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0800102490178



发证机关：清远市人事局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朱前樟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804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4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804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职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7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8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09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202410	110110015128	4190	628.5	0	335.2	4190	33.52	8.38	41.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15128: 清远市: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五)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 3 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合同名称	连州市顺盈广场市政供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项目所在地	连州市连州镇城西城北新区
发包人名称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588.5772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03.23
完工日期	2022.04.09
承担的工作	现场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李军莲
技术负责人	欧国强
监理人以及电话	/
合同项目描述	上河路（西兴南路至良江路）路段、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路段、连江路铺设给水管和布置消防栓等供水配套设施。其中，上河路给水管道总长 650m，管径 DN600；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给水管道总长 1270m，管径 DN300、DN600；连江路给水管道总长 1700m，管径 DN200。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注：需根据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评分因素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2月24日所递交的连州市顺盈广场市政供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 上河路(西兴南路至良江路)路段、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路段、连江路铺设给水管和布置消防栓等供水配套设施。其中, 上河路给水管道总长650m, 管径DN600; 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给水管道总长1270m, 管径DN300、DN600; 连江路给水管道总长1700m, 管径DN200。

招标范围: 按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建设范围,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书编制、施工等工程内容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中标价(下浮率): 1.31%, 折算后中标金额: 人民币5885772.91元。

工期: 200个日历天(其中: 设计工期为20个日历天,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施工工期为180个日历天, 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计算)。

工程质量: 设计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 李军莲, 证书编号: 粤2442018201903178。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九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1年3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1年3月2日

L251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连州市顺福广场市政供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发包人：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3月9日

合同编号：

0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发包人）：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连州市顺盈广场市政供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投标，并确认（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规模：上江路（西兴南路至良江路）路段、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路段、连江路铺设给水管和布置消防栓等供水配套设施。其中，上江路给水管道总长650m，管径DN600；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给水管道总长1270m，管径DN300、DN600；连江路给水管道总长1700m，管径DN200。（注：具体施工内容以设计图为准，按实结算，工程最终结算价以连州市财审中心审核为准。）

2、工程内容：按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建设范围，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书编制、施工等工程内容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3、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5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中标通知书；

9 投标报价书；

10 招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

12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捌万伍仟柒佰柒拾贰元玖角壹分（¥5885772.91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柒万柒仟零壹拾陆元伍角叁分（¥5777016.53元），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捌仟柒佰伍拾陆元叁角捌分（¥108756.38元），中标下浮率为1.31%）

5、支付方式：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支付。若承包人为联合体，设计费由发包人支付至设计单位银行账号，开户名称：_____，银行账号：_____；施工建安费由发包人支付至协办方（施工单位）银行账号，开户名称：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账号：_____

8002000000602074。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名称: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6、承包人式:包设计、包工程预算编制及费用、包施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干。

7、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 李军莲; 设计负责人: 王其福。

8、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9、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10、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2021年3月23日,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工期为 200 个日历天, 其中:设计工期为 20 个日历天,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施工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 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计算。

12、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12 份, 副本一式 8 份, 发包人执 8 份正本、4 份副本。承包人执 4 份正本, 4 份副本。

1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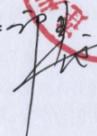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转签章页)



发包人：(公章) 遂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一)：(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编号：市政竣·通-51

工程名称	连州市顺盈广场市政供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验收项目	已完全部工程	设计单位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3日	监理单位	/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9日	施工单位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上河路(西兴南路至良江路)路段、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路段、连江路铺设给水管和布置消防栓等供水配套设施。其中，上河路给水管道总长650m，管径DN600;连龙路(星子西路至连州大道)给水管道总长 1270m，管径DN300、DN600;连江路给水管道总长1700m，管径DN200。可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验收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施工单位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建设单位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五)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格式)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_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投标, 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 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 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盖单位章):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 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建设、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的专职安全员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

五、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七、本公司承诺，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22〕5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19〕18号）、《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1〕5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实名制和工资支付分账平台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筑〔2018〕18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第五批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业务银行名录的通知（穗建筑〔2022〕1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征集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业务银行的通知》（穗建筑〔2021〕673号）、《广州市水务局转发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穗水投收字〔2020〕5031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纠纷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引（试行）》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中标后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人脸、指纹、虹膜等生物识别技术进行电子打卡，实施考勤管理，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制管理的制度并按照工程进度将建筑工人工资通过本企业在银行开设的工资专

用账户按时足额支付。我公司对实名制管理负总责。若本项目在经招标人认可后，部分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或实行劳务分包的，我公司对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本公司接受招标人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八、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无。（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九、本公司拟委派专职安全员兼任本工程的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十、如果本公司使用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取得的资质参与本项目投标，该资质经资质审批部门核查被依法注销的，本公司承诺自动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如经查实该资质为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将依法接受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十二、本公司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主动参与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的建筑业结对帮扶等活动（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参照执行）。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丹波

项目负责人签字：陈师美

技术负责人签字：欧国强

2024年11月29日

（企业公章）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如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示价的，提供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的证明材料。)

附件 1

关于建筑垃圾源头控制、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产品的使用和运输措施承诺书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承诺,如中标承建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将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要点或施工方案)进行响应的基础上自行组织施工。并承诺在中标后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或施工方案)基础上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并报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审批后实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建筑垃圾源头控制措施

.....

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

.....

三、建筑垃圾运输措施

.....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梁国栋

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欧国强	技术负责人	编制技术投标方案		欧国强
胡力维	造价工程师	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		胡力维
朱前锋	专职安全员/ 投标负责人	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 及复印		朱前锋

注：参与编制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编制技术投标方案、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 朱前锋 (身份证号: _____) 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 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 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 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 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 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 (盖法人公章):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朱前锋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9 日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 自行编制的, 编制的负责人: 胡力维 (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 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 委托编制的, 受委托单位 _____, 编制的负责人: (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 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Windows7 系统台式组装机

电脑所属单位 广东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脑所在地址 (连州市连州镇北湖路 58 号五楼自编二室)



396e1265bf6f415b9c870e7998cc-2024129064222-1